

浙江威星智能仪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威星智能仪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接到控股股东、董事长黄文谦先生通知，获悉黄文谦先生已将其所持有的公司的部分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解除质押股数（股）	质押开始日期	解除质押日期	质权人	本次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黄文谦	是	1,110,000	2017年6月21日	2019年4月8日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69%
黄文谦	是	1,000,000	2018年6月21日	2019年4月8日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32%
合计	——	2,110,000	——	——	——	7.01%

二、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黄文谦先生共持有公司股份 30,090,6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2.73%。本次办理解除质押手续后，黄文谦先生尚累计质押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14,325,000 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的 47.61%，占公司总股本的 10.82%。

三、备查文件

- 1、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 2、持股 5%以上股东每日持股变化明细。

特此公告

浙江威星智能仪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4月9日